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

项目名称：沛县盛鑫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条塑料  
包装袋项目

建设单位：沛县盛鑫包装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

建设单位：沛县盛鑫包装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赵友欢

负责人：赵友欢

建设单位：沛县盛鑫包装有限公司

电话：13952153639

传真：/

邮编：221600

地址：沛县大屯街道办事处大王庄东  
100 米

编制单位：沛县盛鑫包装有限公司

电话：13952153639

传真：/

邮编：221600

地址：沛县大屯街道办事处大王庄东  
100 米

# 目 录

1 建设项目概况 .....	1
2 验收监测依据 .....	3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	3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3
2.3 其他相关文件 .....	3
3 工程建设情况 .....	4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	4
3.2 建设内容 .....	4
3.3 水源及水平衡 .....	5
3.4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	6
3.5 项目变动情况 .....	6
4 环境保护设施 .....	9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	9
4.2 其他环保设施 .....	11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	11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	13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	13
5.2 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	15
6 验收执行标准 .....	17
6.1 废气排放标准 .....	17
6.2 废水排放标准 .....	17
6.3 噪声排放标准 .....	17
6.4 固体废物 .....	17
6.5 总量控制 .....	18
7 验收监测内容 .....	18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	18
7.2 环境质量监测 .....	19

<b>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b> .....	<b>21</b>
8.1 监测分析方法 .....	21
8.2 监测仪器 .....	21
8.3 人员资质 .....	21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21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22
<b>9 验收监测结果</b> .....	<b>23</b>
9.1 生产工况 .....	23
9.2 环境保设施调试效果 .....	23
<b>10“环评批复”落实情况</b> .....	<b>26</b>
<b>11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b> .....	<b>27</b>
11.1 环境保设施调试效果 .....	27
11.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27
11.3 建议 .....	27

## 1 建设项目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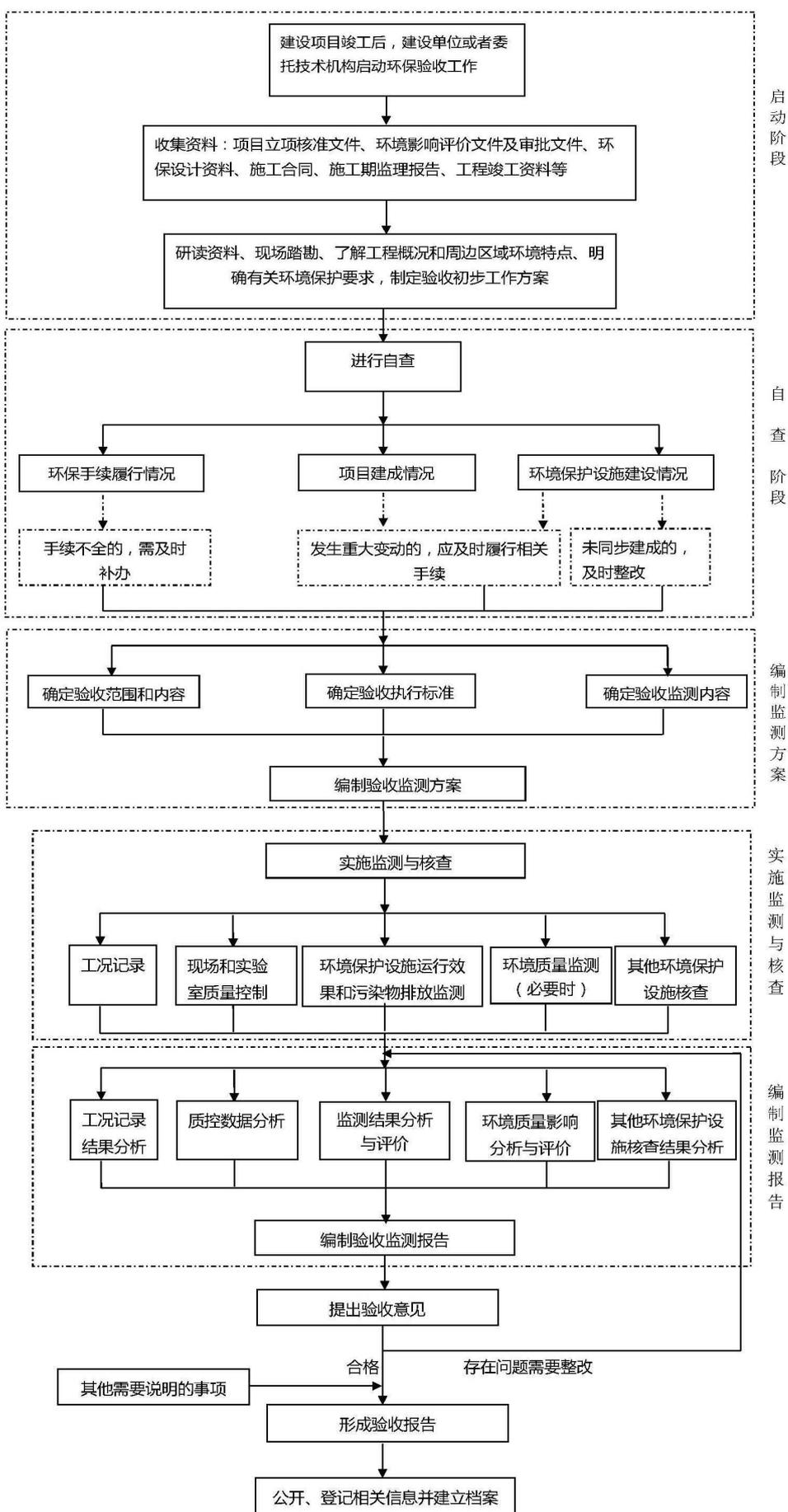
沛县盛鑫包装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注册资金 500 万元，法人代表赵友欢，公司主要从事包装服务,包装装潢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等业务。2018 年 4 月沛县盛鑫包装有限公司拟在沛县大屯街道办事处大王庄东 100 米建设“沛县盛鑫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条塑料包装袋项目”，该项目占地面积约 2667m<sup>2</sup>，项目建成投产后可形成年产 2000 万条塑料包装袋的生产能力。

2018 年 4 月 17 日沛县盛鑫包装有限公司取得徐州沛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登记信息单》，2018 年 4 月委托江苏新清源环保有限公司编制了《沛县盛鑫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条塑料包装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8 年 6 月 4 日获得沛县环境保护局审批意见（沛环审（2018）88 号）。

目前厂区布置呈矩形，设置 1 个出入口，位于厂区东侧，厂区主要建筑物为生产车间。厂区主体工程已全部建设完毕，所需的生产设备全部到位，各类环保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均已正常运行，生产能力达到设计规模的 75%以上，具备“三同时”竣工验收监测条件。

2022.7.27-2022.7.28 沛县盛鑫包装有限公司委托南京启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项目印刷废气排气筒、噪声及厂界无组织废气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环保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征求意见稿）》及其附件的规定和要求，沛县盛鑫包装有限公司对全厂及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在对验收监测结果统计分析，并结合现场环保管理检查、资料调研的基础上，编制了《沛县盛鑫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条塑料包装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技术工作，包括准备、编制验收技术方案、实施验收技术方案和编制验收技术报告（表）四个阶段。验收工作技术程序见图 1。



## 2 验收监测依据

###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2016 年 11 月 7 日主席令第 56 号；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1 月 7 日修订；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修订）》，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7)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 682 号；
- (8) 《关于印发<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环水体[2016]186 号；
- (9) 《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发布》；
- (10)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
- (11)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
- (12)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化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

###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2018]9 号公告；
- (3) 《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苏环办[2018]34 号。

### 2.3 其他相关文件

- (1) 《沛县盛鑫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条塑料包装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苏新清源环保有限公司，2018 年 4 月）；
- (2) 《沛县盛鑫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条塑料包装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沛县环境保护局，2018 年 6 月 4 日，沛环审（2018）88 号）；
- (3) “沛县盛鑫包装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 3 工程建设情况

####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沛县盛鑫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条塑料包装袋项目位于沛县大屯街道办事处大王庄东 100 米，项目西侧为大王村，其他方位均为厂房，其经营场所中心经纬度坐标为 E116°53'9.32"，N34°48'41.11"，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位于厂区西北侧的大王村（生产车间到居民区最短距离为 60m）。建设项目周边环境详见附图 1 和附图 2。

项目厂区布置呈矩型，设置 1 个出入口，位于厂区东侧，厂区主要建筑物为生产车间。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 3.2 建设内容

沛县盛鑫包装有限公司工程建设基本情况见表 3-1。

表 3-1 本项目工程建设情况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1	建设项目名称	沛县盛鑫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条塑料包装袋项目
2	建设单位名称	沛县盛鑫包装有限公司
3	建设地点	沛县大屯街道办事处大王庄东 100 米
4	工程总投资与环保投资	项目实际总投资 9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
5	立项情况	项目已在徐州沛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
6	环评情况	2018 年 4 月由江苏新清源环保有限公司完成该项目环评报告表
7	环评批复情况	沛县环保局于 2018 年 6 月 4 日以沛环审表〔2018〕第 88 号文对《沛县盛鑫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条塑料包装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批复
8	项目建设规模	年产 2000 万条塑料包装袋
9	项目开工及建成时间	2018 年 7 月开工建设并竣工
10	试生产时间	2018 年 8 月
11	年工作时间	2400 小时
12	排污证申领	2020 年 1 月 31 日取得排污许可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 91320322MA1PAA3P74001Y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对照见表 3-2。

表 3-2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对照一览表

工程类别	建设项目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2000m <sup>2</sup>	建筑面积2000m <sup>2</sup>	/

工程类别	建设项目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贮运工程	仓库	600m <sup>2</sup>	600m <sup>2</sup>	/	
公用工程	给水	25t/a, 市政供水	25t/a, 市政供水	/	
	供电	80万 KWh/a, 市政电网	80万 KWh/a, 市政电网	/	
环保工程	废气	印刷废气	集气罩+光氧催化装置+15m 高排气筒	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高排气筒	/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 不外排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定期清运	/
		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间	一般固废暂存间	/
	危废库		危废库	/	

该项目产品方案及规模见表 3-3。

表3-3 项目产品一览表

工程名称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年运行时数
塑料包装袋生产线	塑料包装袋	2000 万条/a	2000万条/a	1600h

主要生产设备与环评对比, 见表3-4。

表3-4 主要设备对照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及批复数量 (台/套)	实际数量 (台/套)	变化情况
1	高速印刷机	3	3	无变化
2	切片机	3	3	无变化
3	缝包机	8	8	无变化
4	电动叉年	1	1	无变化
5	打包机	2	2	无变化

项目所用原辅料见表 3-5。

表3-5 原辅料情况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环评年耗量 t/a	实际年耗量 t/a	备注
1	环保水性油墨	4.4	4.4	/

### 3.3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用水主要有生活用水、绿化用水。

#### (1) 生活用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 年工作时间 200 天, 在班职工生活用水量按 10L/人·d 计,

则在班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20t/a，生活污水排污系数以 0.8 计，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6t/a。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

本项目水平衡图见图3-1。



图3-1 本项目水平衡图 (t/a)

### 3.4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塑料包装袋生产工艺流程见图 3-2。



图 3-2 塑料包装袋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说明：

#### (1)切片机

将外购的塑料包装袋按照客户需求的尺寸进行切割。该工序产生废气、噪声和固废。

#### (2)缝包机

利用缝包机将印刷完成的塑料包装袋封底。该工序产生固废。

#### (3)水墨印刷机

将封底好的塑料包装袋送入水墨印刷机进行印刷。该工序产生废气和噪声。

#### (4)打包入库

印刷好的塑料包装袋经打包后用叉车运入仓库待售。

### 3.5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环评及审批意见，同时结合实际建设情况，“沛县盛鑫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条塑料包装袋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与环评对比情况如下。

表 3-6 重大变动情况对照一览表

变动因素	重大变动清单	环评及批复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动界定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塑料包装袋	塑料包装袋	无变动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塑料包装袋 2000 万条/a	塑料包装袋 2000 万条/a	无变动
地点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地址：沛县大屯街道办事处大王庄东 100 米	地址：沛县大屯街道办事处大王庄东 100 米，总平面布置图无变化	无变动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产品、产能、设备、原辅料详见表 3-3-表 3-5，生产工艺见图 3-2 本项目原辅材料运输采用汽运	产品、产能、设备、原辅料详见表 3-3-表 3-5，生产工艺见图 3-2 本项目原辅材料运输采用汽运	无变动 无变动
环境保护措施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1 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 2 废气：印刷废气经光氧催化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1 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 2 废气：印刷废气经过滤棉+活性炭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不属于

变动因素	重大变动清单	环评及批复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动界定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本项目不设废水排放口	本项目不设废水排放口	无变动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本项目设有 1 根 15m 高废气排放口	本项目设有一根 15m 高废气排放口	无变动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对产生噪声的设备需采取合理布局、隔音、距离衰减等措施；加强车间内地面硬化等	对产生噪声的设备需采取合理布局、隔音、距离衰减等措施；车间地面已进行了硬化处置	无变动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生活垃圾、污泥委托环卫定期清运；废包装袋、次品边角料收集后外售处理。	生活垃圾、污泥委托环卫定期清运；废包装袋、次品边角料收集后外售处理。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不属于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未要求设有事故废水收集装置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未要求设有事故废水收集装置	无变动

## 4 环境保护设施

###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 4.1.1 废水

本项目废水来源主要为生活用水。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网汇入附近河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委托环卫清运。

废水产生及处理情况见下表。

表 4-1 本项目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种类	废水量 t/a	污染物 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治理 措施	污染物排放量		排放去向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 污水	16	COD	350	0.006	化粪池	100	0.002	定期清运
		BOD <sub>5</sub>	250	0.005		20	0.0004	
		NH <sub>3</sub> -N	30	0.0005		20	0.0004	

#### 4.1.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印刷废气，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废气收集后通过一套过滤棉+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其他未被收集的非甲烷总烃废气以无组织形式在车间排放。

表 4-2 本项目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气名称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方式	治理设施	排气筒高度 m	排气筒内径 m	排放去向
印刷废气	印刷	非甲烷总烃	连续	过滤棉+活性炭吸附装置	15	0.5	大气



图4-1 印刷废气环保设施及环保标识牌

#### 4.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印刷一体机。

处理措施：合理布局、厂房隔声等措施，从而减少噪声污染。



图4-2 噪声标识牌

#### 4.1.4 固（液）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废包装袋、污泥、边角料及次品、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建设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方案详见下表 4-3。

表 4-3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或待鉴别）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t/a)	处置方法
1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纸、塑料等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	99	/	1	环卫清运
2	污泥	一般固废	生产加工	固态	污泥		/	/	/	1	
3	边角料及次品	一般固废	生产加工	固态	聚乙烯		/	/	/	0.003	外售综合利用
4	废包装袋	一般固废	生产加工	固态	包装袋		/	/	/	0.001	
5	废过滤棉	危险固废	生产加工	固态	有机废气、过滤棉		T/In	HW49	900-041-49	0.2	
6	废活性炭	危险固废	环保设备	固态	活性炭、有机物		T/In	HW49	900-039-49	0.5	
7	废油墨桶	危险固废	生产加工	固态	油墨		T/In	HW49	900-041-49	0.5	



## 4.2 其他环保设施

###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本项目不涉及污染源，故仅有一般的消防设施。

###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见表 4-4。

表 4-4 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建设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环保投资(万元)	完成时间
废气	车间	非甲烷总烃	过滤棉+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排气筒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5	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TP	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环卫定期清运	满足环保要求	1	
噪声	设备噪声	噪声	低噪声设备选取、基础减振、墙体隔声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1	
固废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不外排，合理处置	3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建设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环保投资(万元)	完成时间
	生产加工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场 20m <sup>2</sup>			行
		危险固废	危废暂存间 10m <sup>2</sup>			
绿化		/			/	
环境事故应急措施		/			/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等）		/			/	
污水管网雨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流量计、在线监测仪等）		雨污分流，企业污水收集点附近醒目处应树立环保图形标志牌。固废暂存处也应该醒目处应树立环保图形标志牌。			/	
“以新带老”措施		/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废气总量在沛县内平衡			/	
区域解决问题		/			/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			/	
卫生防护距离		以生产车间边界为起始点向外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目前在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敏感目标			/	
环保投资合计					10	

##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 一、结论

沛县盛鑫包装有限公司决定投资 900 万元在沛县大屯街道办事处大王庄东 100 米新建年产 2000 万条塑料包装袋项目。本项目占地 2667m<sup>2</sup>，总建筑面积 2600m<sup>2</sup>。

#### 1.1 产业政策的相符性

项目为年产 2000 万条塑料包装袋项目，不屈于国家发展改革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中鼓励类、禁止类、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2013 年修订)中鼓励类、禁止类、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类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 号)中限制类、淘汰类。故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

#### 1.2 项目选址可行性

本项目位于沛县大屯街道办事处大王庄东 100 米。本项目已取得了《登记信息单》备案代码为: 2018-320322-29-03-519595、沛县大屯街道办事处出具的《证明》和建设单位的《江苏省企业投资项目承诺书》(详见附件)。根据沛县大屯街道办事处出具的《证明》显示:本项目符合镇区产业规划、符合用地规划、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选址符合大屯街道办事处规划要求。

本项目不在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规定的范围内。因此，本项目符合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

#### 1.3 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 (1)环境空气

本项目废气污染源主要为非甲烷总烃，主要在印刷工序过程中产生。本项目将车间密闭，印刷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再经光氧催化处理达标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经以上措施处理后，污染物排放浓度及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较小。因此对周围大气影响较小。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 50m 范围内没有敏感目标存在，故对周围环境基本无影响。  
地表水

因此本项目对水环境影响较小。

### (3)声环境

本项目主要吸源为生产设备工作时所产生的强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合理布局以保证边界噪声达标，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 (4)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次品，边角料和废包装袋经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污泥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经以上方法对固体废物进行处理后，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

## 1.4 总量控制

污染物排放总量：

(1)废水：无；

(2)大气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 0.174t/a、无组织排放 0.022t/a；

(3)固体废物：无。

由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污染物主要为生活污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等，在做到本环评提出的各种污染防治措施后，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等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并且保持相应功能区要求。

通过以上分析，本项目符合各项政策和规划，本项目各种污染物采取治理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综上所述，在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本项目选址是合理的。项目正常营运期间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等经采取合理有效的治理措施后，均可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固体废弃物和生活废水能够合理处置不向周边排放。建设单位需严格按照国家“三同时”政策及时做好有关工作，切实履行实施本评价所提出的对策与建议，保证做到污染指标达标排放，在此前提下，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 建议

(1)本次评价仅针对本项目的内容，若今后扩大生产规模、改变生产工艺等情况，应重新委托评价，并经环保管理部门审批。

(2)项目基础资料由建设单位提供，并对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建设单位以后若增加本报告表所涉及之外的污染源或对其功能进行改变，则应按要求向有关环保部门进行申报，并按污染控制目标采取相应的污染治理措施。

## 5.2 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沛环审（2018）88 号：

一、该项目拟在沛县大屯街道办事处大王庄东 100 米建设年产 2000 万条塑料包装袋生产线，总投资 9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地约 2667 平方米，建筑面积 2600 平方米。新增高速水墨印刷机、切片机、缝包机等生产设备，建成后可年加工印刷 2000 万条塑料包装袋。根据环评结论，经审查，该项目从环保角度可行，同意在拟定厂址上建设。

二、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必须作为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的依据，与本批复不一致之处，以本批复为准。

三、在工程设计、建设和生产过程中重点落实以下要求：

1、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要求，建设厂区排水系统，冷却水要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废水经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 -2002)表 1 城市绿化标准限值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一级标准后，用于厂区绿化及厂内洒水抑尘，不的外排。

2、生产过程中要对各类大气污染物采取有效防治措施。印刷工艺废气要采取设备上方设置集气罩，将有机废气收集后经光氧催化处理达标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同时要通过加强车间通风，加强管理、提高工人的操作水平、严格控制操作规程等防治措施，减少无组织废气对环境的影响。非甲烷总烃浓度参照执行北京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11/501 2017)表 3 中第Ⅰ时段的标准的要求。

3、对产生噪声的设备需采取合理布局、隔音、消声、减振等措施，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 2008) 2 类标准：

4、各类固体废弃物要实行分类收集和管理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处置，废油墨桶等危险废物应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理，严禁外排。

5、落实环评中的绿化指标和措施，加强厂区绿化、美化。

四、建设项目的总量指标:非甲烷总烃 0.174t/a。

五、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文)的要求建设规范化排污口。

六、该项目的环保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项目建成后，备齐有关材料，向我局申请验收，经我局验收合格，方可投入正常生产。

七、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

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 6 验收执行标准

### 6.1 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印刷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废气排放执行北京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表 3 中 II 时段标准限值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 1、表 2、表 3 限值，具体见表 6-1。

表 6-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 控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标准来源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非甲烷总烃	50	15	3.6	1.0	北京市地方 标准《大气污 染物综合排 放标准》 (DB11/501 —2017)
	60	18	3	4	
	/	/	/	6 (厂房外设置 监控点 1h 平均 浓度值)	江苏省《大气 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DB32/4041 -2021)
	/	/	/	20 (厂房外设 置监控点任意 一次浓度值)	

### 6.2 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营运期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来源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环卫定期清运。

### 6.3 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6-2。

表 6-2 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 (A)

执行标准	标准级别	指标	标准限值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	昼	60
		夜	50

### 6.4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中的规定；

危险废物暂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年修订）

## 6.5 总量控制

废水：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来源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环卫定期清运；

废气：本项目非甲烷总烃 0.174t/a，向当地环保局申请总量；

固废：合理处置，不外排，无需申请总量。

## 7 验收监测内容

###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去除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 7.1.1 废气监测内容

##### （1）有组织排放

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布设监测点位，根据验收监测期间气象条件，在每套废气处理设施进、出口处设置采样点位。

项目废气监测内容及频次见表 7-1。

表 7-1 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印刷废气进出口	非甲烷总烃	1 天 3 次，连续 2 天

##### （2）无组织排放

按《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布设监测点位，根据验收监测期间气象条件，在厂区上风向布设 1 个参照点，下风向布设 3 个监控点。无组织废气监测见表 7-2。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上风向 1 个点，下风向 3 个点	非甲烷总烃	1 天 3 次，连续 2 天

#### 7.1.2 噪声监测内容

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要求进行厂界噪声测量，在厂界四周分别布设 1 个点，共 4 个监测点，监测内容见表 7-3。

表 7-3 噪声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四周厂界外 1m 处	连续等效 A 声级	每天昼夜各 1 次，连续 2 天

## 7.2 环境质量监测

本项目以生产车间边界为起始点向外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经核查，在范围内，无村庄、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点，故不进行环境质量监测。

## 7.3 监测点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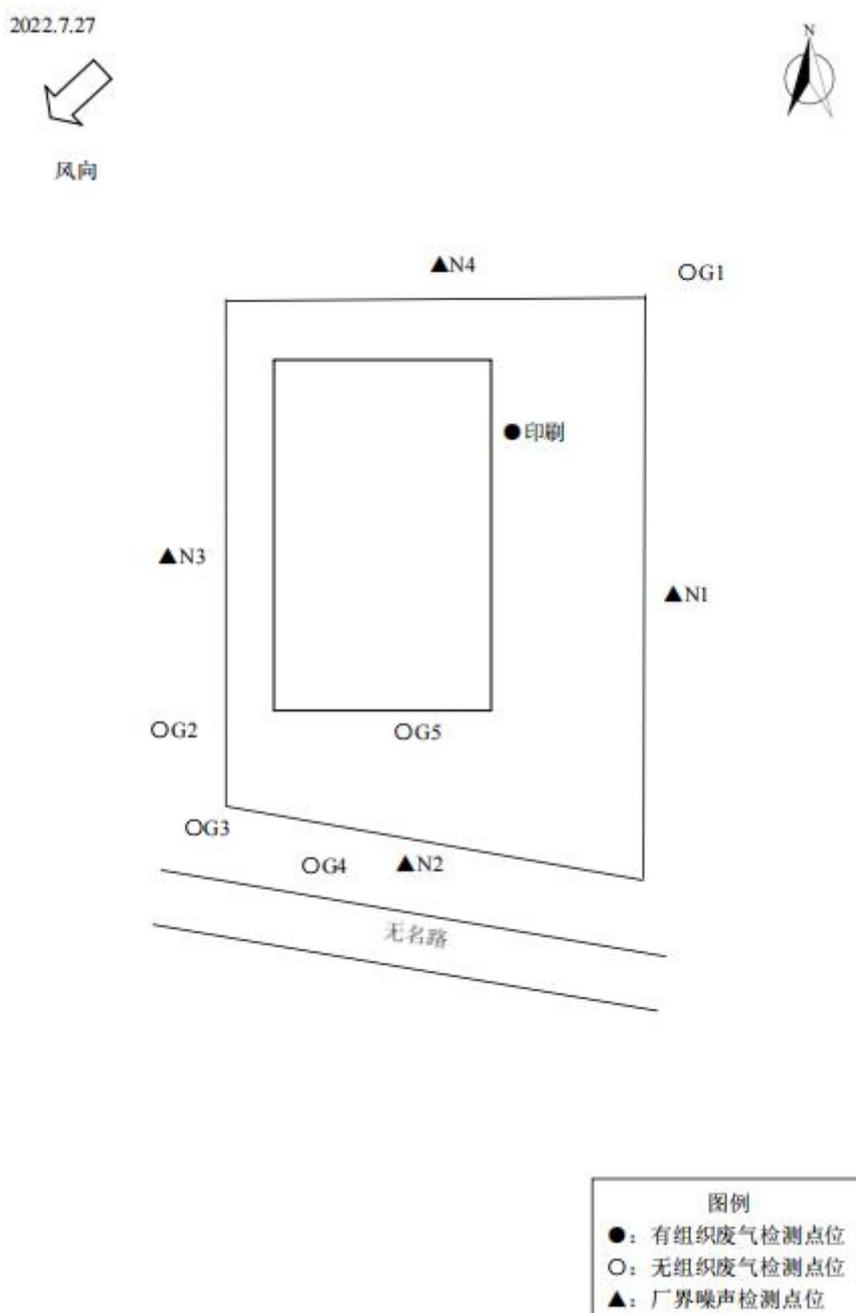


图 7-1 检测点位示意图 (2022.7.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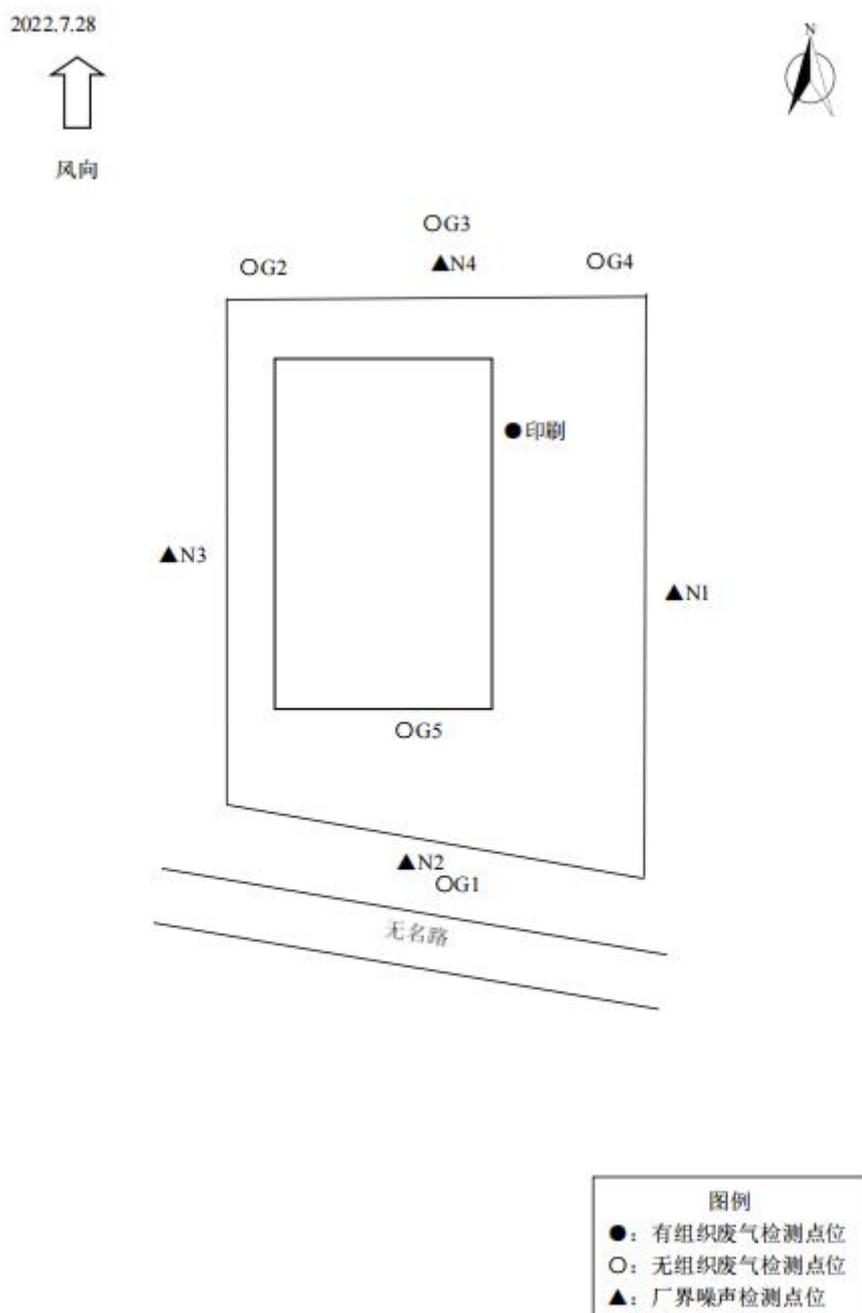


图 7-2 检测点位示意图 (2022.7.28)

##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8.1 监测分析方法

验收监测中采用的布点、采样及分析测试方法均按照国家监测分析方法标准、监测技术规范或有关规定等执行，涉及的监测因子监测分析及依据见表 8-1。

表 8-1 项目废气各监测因子监测方法及依据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B0817 气象色谱仪 FL9790II	0.07mg/m <sup>3</sup> (以碳计)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 <sup>3</sup> (以碳计)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C-0091	/

### 8.2 监测仪器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准确可靠，监测过程严格《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 373-2007）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相关章节要求进行。

废气采样系统在采样前进行气路检查、流量校准，以保证整个采样系统气密性和计量准确性。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示值相差不大于 0.5dB。

监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数据经三级审核。

监测因子监测分析方法均采用通过计量认证（实验室资质认定）的方法，分析方法能满足评价标准要求。

### 8.3 人员资质

参加竣工验收监测采样和测试的人员，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

###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废气验收监测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J397-2007）、《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 373-2007）、《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中有关规定

进行。尽量避免被测排放污染物中共存污染物因子对仪器分析的交叉干扰，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应在仪器测试量程的有效范围即仪器量程的 30-70%。对采样的流量计定期进行校准。

###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测量仪器和校准仪器定期检验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每次测量前、后在测量现场进行校准，其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大于 0.5dB。

## 9 验收监测结果

### 9.1 生产工况

沛县盛鑫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条塑料包装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于 2022.7.27-2022.7.28 进行。根据有关规定，为保证监测结果能正确反映企业正常生产时污染物实际排放状况，要求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负荷的 75% 以上。验收监测期间满足环保验收监测对生产工况的要求，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工况稳定。

表 9-1 验收期间工况表

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实际能力	生产负荷 (%)
2022.7.27	塑料包装袋	10 万个/d	85000 个/d	85
2022.7.28	塑料包装袋	10 万个/d	80000 个/d	80

### 9.2 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 9.2.1 废气

表 9-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限值	是否达标	
			1	2	3			
2022.7.27	印刷废气进口	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2920	2959	3038	/	/	
		废气流速 (m/s)	7.4	7.5	7.7	/	/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2.85	2.8	2.95	/	/
			排放速率 (kg/h)	8.32×10 <sup>-3</sup>	8.29×10 <sup>-3</sup>	8.96×10 <sup>-3</sup>	/	/
	印刷废气出口	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3393	3472	3353	/	/	
		废气流速 (m/s)	8.6	8.8	8.5	/	/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2.36	2.26	2.39	50	是	
		排放速率 (kg/h)	8.01×10 <sup>-3</sup>	7.35×10 <sup>-3</sup>	8.01×10 <sup>-3</sup>	3	是	
2022.7.28	印刷废气进口	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2889	3008	2962	/	/	
		废气流速 (m/s)	7.3	7.6	7.5	/	/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2.75	2.65	2.85	/	/
			排放速率 (kg/h)	7.94×10 <sup>-3</sup>	7.97×10 <sup>-3</sup>	8.44×10 <sup>-3</sup>	/	/
	印刷废气出口	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3443	3520	3404	/	/	
		废气流速 (m/s)	8.7	8.9	8.6	/	/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2.21	2.13	2.23	50	是	
		排放速率 (kg/h)	7.61×10 <sup>-3</sup>	7.5×10 <sup>-3</sup>	7.59×10 <sup>-3</sup>	3	是	

执行标准：印刷工序非甲烷总烃废气排放执行北京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表 3 中 II 时段标准限值及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 1 限值。

验收监测期间，印刷工序非甲烷总烃废气排放满足北京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表 3 中 II 时段标准限值及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 1 限值。

表 9-3 有组织废气工况参数

项目	2022.7.27					
	印刷废气进口			印刷废气出口		
	1	2	3	1	2	3
动压值 (Pa)	53	54	57	67	69	66
烟气静压 (kPa)	-0.27	-0.27	-0.27	0.04	0.04	0.04
废气温度 (°C)	41	41	41	41	41	41
排气筒尺寸 (m)	Φ0.40			Φ0.40		
排气筒截面积 (m <sup>2</sup> )	0.1257			0.1257		
排气筒高度 (m)	/			15		
项目	2022.7.28					
	印刷废气进口			印刷废气出口		
	1	2	3	1	2	3
动压值 (Pa)	52	55	54	68	71	67
烟气静压 (kPa)	-0.20	-0.20	-0.20	0.07	0.07	0.07
废气温度 (°C)	40	40	40	25	25	25
排气筒尺寸 (m)	Φ0.40			Φ0.40		
排气筒截面积 (m <sup>2</sup> )	0.1257			0.1257		
排气筒高度 (m)	/			15		

表 9-4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mg/m<sup>3</sup>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1	2	3		
2022.7.27	非甲烷总烃	G1 上风向	0.79	0.86	0.82	1.0	是
		G2 上风向	0.87	0.95	0.91	1.0	是
		G3 上风向	0.91	0.93	0.95	1.0	是
		G4 上风向	0.84	0.89	0.87	1.0	是
		G5 厂房门外 1m	0.96	1.04	1.01	6	是

2022.7.28	非甲烷总烃	G1 上风向	0.77	0.81	0.84	1.0	是
		G2 上风向	0.89	0.91	0.89	1.0	是
		G3 上风向	0.86	0.94	0.91	1.0	是
		G4 上风向	0.91	0.96	0.93	1.0	是
		G5 厂房门外 1m	0.98	1.01	1.06	6	是
执行标准		非甲烷总烃厂界浓度执行北京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表 3 中 II 时段标准限值及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 2、表 3 限值。					

验收监测两天期间，非甲烷总烃厂界浓度监测值符合北京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表 3 中 II 时段标准限值及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 2、表 3 限值。

### 9.2.2 厂界噪声

表 9-5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 (A)

检测点位及编号	2022.7.27				2022.7.28			
	检测时间	昼间	检测时间	夜间	检测时间	昼间	检测时间	夜间
N1 东厂界外 1m	14:30~14:31	58.4	22:10~22:11	49.1	9:40~9:41	58.6	22:31~22:32	49.2
N2 南厂界外 1m	14:36~14:37	59.1	22:16~22:17	49.6	9:46~9:47	59.3	22:37~22:38	49.5
N3 西厂界外 1m	14:42~14:43	58.7	22:22~22:23	48.9	9:52~9:53	58.5	22:43~22:44	48.9
N4 北厂界外 1m	14:48~14:49	57.4	22:28~22:29	47.8	9:58~9:59	57.1	22:49~22:50	47.5
标准限值	/	60	/	50	/	60	/	50
是否达标	/	是	/	是	/	是	/	是
执行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							

验收监测两天期间，东、南、西、北厂界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要求。

### 9.2.3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表 9-7 废气排放总量与控制指标对照

点位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年工作时长 (h/a)	排放总量 (t/a)	总量控制指标 (t/a)	是否达标
印刷废气出口	非甲烷总烃	2.26	7.68×10 <sup>-3</sup>	1600	0.012	0.174	是

## 10“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表 10-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项目	环评批复中要求	落实情况
沛县盛鑫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条塑料包装袋项目	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要求，建设厂区排水系统，冷却水要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废水经地理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表 1 城市绿化标准限值 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一级标准后，用于厂区绿化及厂内洒水抑尘，不的外排。	已落实。已建设雨污分流体系，运营期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环卫清运，不外排。
	生产过程中要对各类大气污染物采取有效防治措施。印刷工艺废气要采取设备上方设置集气罩，将有机废气收集后经光氧催化处理达标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同时要通过加强车间通风，加强管理、提高工人的操作水平、严格控制操作规程等防治措施，减少无组织废气对环境的影响。非甲烷总烃浓度参照执行北京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 2017)表 3 中第Ⅰ时段的标准的要求。	已落实。本项目运营期印刷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过滤棉+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废气排放满足北京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表 3Ⅱ时段相关标准限值及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 1 限值；车间加强通风，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无组织废气排放满足北京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表 3Ⅱ时段的相关排放标准及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 2、表 3 限值。
	对产生噪声的设备需采取合理布局、隔音、消声、减振等措施，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已落实。企业选取低噪声设备，对产生噪声的设备需采取合理布局、减振、隔音等措施，经监测，运营期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各类固体废弃物要实行分类收集和管理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处置，废油墨桶等危险废物应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理，严禁外排。	已落实。生活垃圾、污泥已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运营期废包装袋、次品及边角料等一般固体废物收集后综合利用，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油墨桶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建设项目的总量指标:非甲烷总烃 0.174t/a。	已落实。总量指标非甲烷总烃≤0.174t/a。
	落实环评中的绿化指标和措施，加强厂区绿化、美化。	已落实。已按《江苏省城市居住区和公司绿化标准》(DB32/139-95)的要求加强厂区绿化。
	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的要求设置废气排污口和标志，本项目不设废水排放口。	已落实。已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的要求设置废气排污口和标志，本项目未设废水排放口。

## 11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 11.1 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该企业生产正常，设施运行稳定，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满足国家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到额定生产负荷 75%以上的要求，且工况稳定。

#### 1、废气

本项目印刷废气经过滤棉+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印刷废气排放满足北京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表 3 中II时段标准限值及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 1 限值。印刷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废气厂界浓度监测值符合北京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表 3II时段的相关排放标准及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 2、表 3 限值。

#### 2、噪声

验收监测两天期间，东、南、西、北厂界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要求。

#### 3、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生活垃圾、污泥、废包装袋、次品废边角料、废过滤棉、废油墨桶、废活性炭。废包装袋、次品边角料收集后出售；废过滤棉、废活性炭、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污泥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11.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企业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环卫清运；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固废合理处置，零排放。因此此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11.3 建议

建立健全各项环保管理制度，强化企业环境管理，确保各项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沛县盛鑫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条塑料包装袋项目				项目代码	2018-320322-29-03-519595				建设地点	沛县大屯街道办事处大王庄东 100 米	
	行业类别	C2926 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2000 万条塑料包装袋				实际生成能力	塑料包装袋 2000 万条/年				环评单位	江苏新清源环保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沛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沛环审（2018）88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评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7				竣工时间	2018.8				排污许可证申请时间	2021.1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登记编号	/	
	验收单位	沛县盛鑫包装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南京启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达 75%以上	
	投资总概算（万元）	9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				所占比例（%）	1.1%	
	实际总投资（万元）	9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0				所占比例（%）	1.1%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	固废治理(万元)	/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1600h		
运营单位	沛县盛鑫包装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322MA1PAA3P74		验收时间	2022.7.27~2022.7.28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消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消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消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其他特征污染物 VOCs	/	/	/	/	/	0.012	0.147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